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林庭萱

電話：03-3322101#7532

電子信箱：1002042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龍潭區高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秘字第110008778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法務部製作「民法調降成年年齡」動畫短片，惠請於適當場所播放或於官網轉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0年9月23日府法綜字第110024281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民法修正調降成年年齡為18歲，將於112年1月1日施行，為使民眾知悉民法修正內容，法務部製作動畫短片，並已上傳法務部YouTube專區，各版本檔案下載連結（國語版<https://is.gd/W7Tv0J>；臺語版<https://is.gd/tTgKvN>；客語版<https://is.gd/720Bt9>），請多加利用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〈不含秀才分校〉

副本：電子公文  
2021/09/24 13:43:43  
電 交 換 章

